

今集解

十八十九

令集解卷第十八

考課一

初條以下官人

考課

也

謂

考者

考

考

按

按

切

過

也

課

者

景

迹

條

以下

官人

伎能

課

試

有

數

也

言

年

終

切

過

以

實

先

也

叙

三

藝

合也

但

與

職

掌

處

考

別

記

无

穴

過

云

考

按

并

藝

業

考貢

人

者

未

知

何

會

考

課

為

異

也

云

問

下

條

試

然

勤試

人

是

也

叙

以

作

答

彼

文

也

為

下

條

試

然

介番

者

每

年

本

司

量

其

當

司

決

又

下

條

試

然

云第

又

下

法

本

司

量

其

當

司

決

又

下

條

試

然

耳右

記

但

依

其

奈

不

位

考

記

後

者

何

者

立

三

但終

考

扶

取

仕

功

過

也

考

者

按

也

茅

上

後

者

但舉

大

例

題

卷

目

耳

讀

云

兼

餘

功

過

也

附

也

付策當日對下式部並試不訖皆不考丁
對本司長官定等策唱爾者案之諸國及
大學貢舉人隨此課試定其法等第謂之課
試也其書策人主此篇不立試法但放大學
舉人耳其職因等貢策藥者亦救下条但
舉典策生者不依下条醫疾合有文故也
學令云書學以寫書上中以上者聽貢
其竿學周辨明術理然後為通試九章三
一條海鳴周全通為甲通六為乙若落九章
一條試儿全通為甲通六為乙若落九章
者雖通六猶為不弟醫疾令云醫針生各
分經受崇醫生習甲乙脉經本藥針兼習小
品集驗等方針生習素問黃帝針經明堂
脉决兼習流注偃側等面赤烏神針等經
又云醫針生業或送官者式部覆議各十
二條醫生試甲乙四條本草脉經各三條

上中文理俱平為上中文理相通為中上
文劣理滯皆為不弟又云明經試周禮左
傳禮記毛詩各四條餘經各三條孝經論
語失之條皆舉經中文及注為向通十為上
上通公以至上及一為上中通七為上通六為
中上不通上及一為上中通七為上通六為
皆為不弟通二經以外別更通經全不通者
問大義一七條通貼軒讀上文選上通又云進士每怪
時務策一七條通貼軒讀上文選上通又云進士每怪
三恪其策文詞煩序義理慤當并七恪爾雅
為通事義者滯詞句不倫及恪不過者為
本恪策令通為甲策通二恪過六以者為
乙以外部皆為不弟又云明法試律令士條
識違義理問不疑滯者為通法試律令士條
山指歸者為不弟又云明法試律令士條
通七以下為不弟又云明法試律令士條

針生試素問四條黃帝針經脈堂脈決各
二條其兼習之業醫針各二條問答法式
並准大學初位上叙其針生全通從八位下叙通
八以上大初位上叙其針生全通從八位下叙通
令第十四 九凍拾伍條
九內外文武官 謂依公式令在京諸司為
衛府軍團及諸帶仗者為武自餘並為文
是但外武官不入此條何者軍毅別為立
四等考第故也叙云公式令云在京諸司
為京官自餘皆為外官又云立衛府軍團
及諸帶仗者為武自餘並為外官又云立
官內武官此條無外武官並何者軍毅者為
立四等考第故也叙云公式令云在京諸司
為別答公式令云在京諸司是此

內官其並司在外及國郡軍團皆為外官
是此外官又條及外武官防人在武之例自餘
為武唯內舍人及外武官防人在武之例自餘
並為文疏云無外武官防人在武之例自餘
文官也讚云內外文武官防人在武之例自餘
京諸司為京官自餘皆為外官又云立衛府軍團
衛府軍團及諸帶仗者為武自餘並為外官又云立
等注云大宰府三閑國及內舍人並為文
限是也問如公式令者外文武皆入此條欵
答此條為內文武官及外文武皆入此條欵
武官不約此條何者軍毅下條立四等考
第故也問依軍防令有軍毅下條立四等考
以非此何不約外武官哉答將軍造備時官
也非此何不約外武官哉答將軍造備時官
行非此何不約外武官哉答將軍造備時官
弟耳非此何不約外武官哉答將軍造備時官

錄主典以上之法凡任主典以上者亦入
條也故之初位此是以考校若有典位以長上者
任生典位以上者必入此條故云初位之法凡
郡司有死初位以上者必入此條故云初位之法
謂一右大下也凡初位以上者必入此條故云初
不假也者類是也古記云一品一位以上者必入
位上者也考分番長上又有別外文武官初亦
長官故考分番長上又有別外文武官初亦
位官故考分番長上又有別外文武官初亦
讀云初位以上者必入此條故云初位之法凡
允任以位以上者必入此條故云初位之法凡
郡若有死初位以上者必入此條故云初位之法
司有死初位以上者必入此條故云初位之法

答一品以下也假有右大臣以上者亦入
而大納言亦一也假有右大臣以上者亦入
次官故又別記一條云每位之類何者長官考
勳拔色別為記具顯功過三考位以上者亦入
五位以上太政官量定奏聞故也又問依
下条三位以上太政官量定奏聞故也又問依
定而何說一則五位大臣考校定品大納言考
也而何說一則五位大臣考校定品大納言考
私案勘位上五日行事及考校定品大納言考
謂之考耳五日上五日行事及考校定品大納言考
位定等第時上五日行事及考校定品大納言考
亦須讀功過行能故曰考耳抑可問他
人包古答云功過行能故曰考耳抑可問他
廣包古答云功過行能故曰考耳抑可問他
功過乎答云功過行能故曰考耳抑可問他
宣議務令理為大納言之最不云右大臣
宣議務令理為大納言之最不云右大臣

以上之祿則明不在考授之限但可注上
日為給祿故也又不可注行奉依職掌文句
舊失故每年當司長官所管之少官也叙由
可檢省內察司各當司長官考者省長官考其
之省內察司考者省長官考其
但察司長官考者省長官考其
叙云省內察司考者省長官考其
省文異義同也讀案當司太政官也過送耳或
司各當司長官考其屬官但察司謂有內察本
者注上日行事送管省々長官九各錄其
以前定等第耳舊說云省々長官內察司各錄其
行能功過送所管省々長官內察司各錄其
官也當司考其屬官但察司謂有內察本
非興大當司本司文異義同也此說時人思
意所陳於今不合也考其屬官三字屬上句讀耳假令式部省管大學散

當司次官以下謂之屬官或叙云唐令叙
云屬官謂所管局署等大和山田說亦同
此義古記云其屬官三字屬上句應考者
三字屬下句讀耳假令式部省管大學散
位察即卿考察屬以上唯如馬察五衛府
者本本府長官考之其屬官謂所管察同等
并本司內人等惣各屬官耳疏云考其屬
官謂當司內人等惣各屬官耳疏云考其屬
察屬都司內人等惣各屬官耳疏云考其屬
證但所統屬官考引職制律在統字為別例
也或云屬官考引職制律在統字為別例
訟律佐職及所後屬官條義例元日國
司率僚屬都司等向廳朝外者條可插者
又或案云職制律去官更舊官屬士庶饋
而彼文指官屬耳皆左疏記云問長官考其屬

官未知次官以下有相論定哉答不合
也但乾中舞降不常有相論定哉答不合
與職事條理昇降必當訪察措審何者為
舉勤於記事替失死隱之取政官右大臣
上刑署申上故也問於太政官又主典
上考言何答亦送或部凡於選文考文臣
兵部是至所司耳彼問大政官考文但部
知何人至式部夫彼考問取答不見文但
年行事辨之大夫等彼考問於今更改史
等被考問也今行事官考文造府下式部
若有事不盡者式部造解之請問其由部
此令意耳案公式令符式角式等可知由
依之或云問於中務等品官者決官以
有卿定耳云云讚云屬官謂當司決官以
唐令狀云屬官謂當司決官以
田等同此說者非也問依何文次官以
下

謂局官耶答儀制令云元日國司皆率察
屬郡司等向廳朝秩職制律云右外長官
有犯者所部屬官等不得推注云大宰國
郡等長者案此等文次官獄令謂之屬官
推鞠者案此等文次官獄令謂之屬官
何為長官何為次官答獄令云公坐相連
右大臣以上及八省卿諸司長並為長官
大納言及少卿以上諸司戴皆為次官是
也門長官考其屬官未知名昇降不當者
相論定哉答不合也但知昇降不當者相
論可定何者為得職事身修理昇降不當
之警訪察精審庶事兼舉勤於記事替失
死隱之寂故又上典已上共署申送故
也問太政官考大臣定訖後下式部哉答
可然也允於考選事式兵部是所司耳又
問官考之於部誰人至省被考司哉答

不見文也古說行事辨史被考問也八
一例史至省被考問也其不盡者今時行官
考選夫造符下有答事不盡者省應考者
修解文請同其由之令怠亦然也
皆具錄一年功過行能謂具錄者年中
愆集抄錄也功過行能者職事修理為功
公務廢闕為過善惡為行兼錄者藝為能其
戈進考令條无文猶亦兼錄者為銓衡人
物必據考薄故即選叙令應選者皆審人
迹鈴擬之曰先盡德行又考滿應叙之
右高行異才先盡德行又考滿應叙之
也清廉也書能也或說職事強僭謂
之也職務能也或說職事強僭謂
殿從過也生其義並周古記云善取從具錄一
年功過行能也

務癸闕善最從功過之負殿從過生之兼
在地司傑送功過類此行謂考行忠行惡行
能謂書策射騎之類此二者考行預考唯為
銓衡之日注耳疏云行謂景迹也能謂戈
能也問何条依行能進下之能貪渴
有狀降考夫清慎進考是人擢以不降文
郡司兼加教授條果少人擢以不降文
依能進考也朱云應考者皆其錄一
過行能考者何允此文察司
等所為欵或不云於官內何人可錄若令
典錄欵或不云於官內何人可錄若令
私案不可知也生此女應考者各所為者
人也不考人本入此條何者別記云其
者功過考然不理善黜涉者雖不滿日別
送省者過則灼然善黜涉者雖不滿日別
日定依過被不考入者至下者私案附考

文申耳欵在疏文記今此又以善取景迹立九等
第下條有文記今此又以善取景迹立九等
附不附者亦同者即明孝一等注云負殿不以實
者負殿之外灼然美古松記云負殿不以實
過不平已具指爾善修成職掌依殿成於
是據功定也清慎貪濁等昇降是不聞者是進考於
又擢以不依次任以戈用高國郡司兼加教也依
授等是依能所為也但兼加教也依
成式之外非定創又擢以不加教也
是亦不在依非定創又擢以不加教也
字只為銓擬各用耳其上俚醫卜生從最能
業等雖依能尚是職掌然可云醫卜生從最能
能又分迹番人尚是職掌然可云醫卜生從最能
番上亦迹功過而如能之字尚註文體如

是而巳也番上等條能亦如之但勸課田
農增益戶口或怠無減損及依負殿昇降田
等者先定九等第記後次定功置上等又降
次限過降耳此又功過非云先片彼也松
思順之但師云混雜一度定考弟也不為
使只案分審條功過知耳彼番上亦死依
能加以是案為銓擬及推以不次而注考
狀也然可云錄景迹功過而加能之字尚
注文體如云已而番上條能亦加能之字尚
過行能戶口多小及負殿等昇降者本司
所定未知請条附考殿得賦不得等云類
亦本司所知請条附考殿得賦不得等云類
令定年北師同細子之事下条情狀可責者省
校日皆聽臨時定之所解也讚云應考者省
謂私案縱不應考亦尚可錄功過灼
考雖處不考必可注考尚帳故又各功過灼

然者別記可送故但犯官當以
上浙罪訖者不司煩注其功過
行能謂下案之抄錄曰景迹
者皆須實錄案之抄錄曰景迹
迹功過八年能行景迹也月一日
一起去年八月一日道今年七
一月何者祿令云在京文武
壹一收對馬皆依官位給祿自
日一收對馬皆依官位給祿自
如之是即一年給祿限也
孝限相通故也私案雖不得
何者一相通故也私案雖不得
行能未知依行能而昇降之
又陷有狀降孝清慎顯著昇
訓道若各成者應進孝又選
叙合孝滿應

叙之人各異才聽擢以不次是
也松糸此文不合何者彼令論
事此令謂每九年孝體相字耳
能進孝之又但文體相字耳
善景迹定九等弟與此條錄
定九等弟同欵異弟與此條錄
好成職掌者依最進者所謂功
粗修善取弗聞者依忘降考
依四善及受憎任情處漸乘理
考是所行也安之行善惡之通備也
定九等弟但无依能進考行
宛業及右候醫下等事推依能
當即可云功不可云能又分
能功過立三等孝弟此亦无
此言過立三等孝弟此亦无
狀也然可能字錄景迹功過而
加能字者注

文之體如之而已番上等亦復如之問緣
勸課用農增戶口及揭減戶口等
負殿等昇降之類未知先定九等第記
依功進加依過減降欵為當混合一第
弟欵答允云賦本司所得賦但捕已合
人条云其得賦不司得賦但捕已合
和案注考狀耳送案國司注獄合國
覆者條云考若理狀已盡可斷決而
浙妄去節目盤退者國司以狀申
考案解之官受又云覆日使人至日
獄問枷叔及疾云覆日使人至日
亦以狀申及疾云覆日使人至日
徑義即令兼加教授若訓遵有
考解者量受田令官授若訓遵有
別相替年終省授量收摧多夕附
部官合內送式光私案唯內合昇也
公式令奉

並集對讀

詔勅及事經奏聞雖已苑行条云若軍
要速不可停癢者且行且奏即執奏合理
者量事進考知而不及類受事之官送
量事敗降令官昇降之部如此之類
式兵部令並集對讀
異降耳之並集對讀
登時定考茅耳今行事定畢對讀也古記
云問並集對讀也答錄功過行能即對讀
然議其優劣定等弟訖亦對讀耳准合行
事定訖一優劣對讀耳問鳴司對讀人集
文壹岐對馬二鳴之司一人持考文集附
准多称大對偶薩摩日向等國亦此耳以
外諸國郡司皆以孝文集府耳疏云對讀
謂注集一郡司內行能等主典讀申特長官
取筆定上中下等是云注考官人特長官
並集對讀者未知此每年諸司各所為欵

又何人司對讀或云每年諸司各取為者
何私此問答讀了或云並集對讀者外
或答不集驪穴云並集對讀謂次官以下
也郡軍之筆依下條也問諸司長官考及
九國三鳴之長官亦集省及府被對讀哉
答可然也後不合然下解了但只依別記
若讀爾者八省卿及諸司五位以上讀余
集式兵部哉答依文功過行能縱雖五位
以於式部兵耳但諸司長官不論五位六
本司善寂昇降耳為非當司不對讀耳故
位此云不更對讀者諸司長官及九國三
鳴長官不合集管官考元真用故訖問並
集對讀議其優劣定九等未真用故訖問並
唱爾哉又定者對讀之九等未真用故訖問並

定訖後不見更唱亦然依文先對讀登時
不足九等茅耳大夫云更讀爾此量情讀更
不令唱爾也讚云何文云並臬對讀者案
之集次官以下對讀爾上日行事朱云諸
司長官及大宰管內國鳴之長官亦集省
及府被讀條哉答當司次官以下功過行
能縱有五位以上依上文可讀爾但諸司
長官及九國三鳴長官功過行能不論五
位六位於省及府不可讀爾本司上日
行事可定孝弟為非當司不可對讀然則
不可赴集死議其優劣定九等茅
其用故也案云議其優劣謂於一人亦可
各優劣也救濟是優也職務矣闕先劣也
優劣職事強濟是優也職務矣闕先劣也
古記云問議其優劣若為答按一人功過
有優劣也議二人長短有優劣耳疏云優

劣謂於一人身功高日優功下日劣昇降
耳朱云議其復劣定九等第者未
九等第不浩階不允此條可叙位人約不
又此文五位上六位以下並同不可云此
条各本司取為也取管之省者不可為但
勘考文押署也可案計會式者何私案可
知也讚云並集對讀議其優劣定九等第
謂集次官以下令讀聞之錄年中行能功
過也張濟職掌及各善行謂之優也癯
職務及有惡行謂之劣也或說留戶也過意也
生負殿從過生依其優劣所定考第有九等差
謂之定九等第也其美同也之疏云對讀謂注真一年
內行能功過而生典讀申之時長官取
定等第也依文對讀訖而登時定等耳今
行事定畢後對讀也私案對讀時定等耳今
上日行事於次官以下也議其優劣定九

等第者主典讀之後長官自送九等耳
云長官自讀而即弟耳勿議其優劣謂於
一人亦自讀而即弟耳勿議其優劣謂於
有優劣八月廿日以前校定古記云問八
授定其理答依農事竟方為耳朱云八月
卅日以前授定者未如此文為何云八月
限若各為本司欵何答然也穴云八月卅
日以管上授定訖九月卅日內送管上也
問所管上司只授定其長官考為當覆授
番上以管上考哉答可覆授番上以管上
降不當者於省而定准所矢輕重降長官
考上官可勘蹟即不勘正者依上管不覺

神罪更案文云京官哉外十月一日考文
申送太政官者又下云本司量行能功過
立三等考弟訖者具記送省者然則蔡司
各考造解送官耳一如計會條但不可押署

耳京官畿內十月一日考文申送太政官

朱云未知畿內何可申送若別可有考文
使不又十月或云畿內附朝集使可申送者
申上印欵云畿內考文者附朝集使十月一日
何又先記云畿內考文者附朝集使十月一日
也見右令者右合云京官畿內十月一日
外國十月一日考大附朝集使十月一日
官者未知合不何也或云京官畿內十月一日
一曰考文申送太政官謂畿內放外十月
朝集使申送者私案下條云畿內亦國司則知
國司每年分番朝集者畿內亦國司則知
可有朝集乎在畿內解答作謹解耳私案至公式
解為當為以解答作謹解耳私案至公式
合可定讀云八月卅日以前校定官畿內
十月一日考大憲太政官謂八月卅日以前校定官畿內

內本司校定了九月之內管有校定寮司
長官考第并覆勘番上以管有校定寮司
日申送耳問於畿內各朝集使耶各可有
案古答如之問作考文之幸各耳作謹解
為申官故也額云寮司考文之幸各耳作謹解
合作以解為被省神署故也外國十一月

一日附朝集使申送

云大戴以下及國司每年分番朝集所部
之內見任及解代皆可知其任以來年
別狀迹隨問辨答者故也在畿內古記云問考
文附朝集使此使所掌何又京官朝集以
不答為供奉冬至會集使故云附耳賦役
令云凡朝集使貢獻物者皆盡當土所出
其金銀珠玉皮草羽毛錦羅索細綾香
藥移也眼食器用及諸珍異之類其京官

不在朝集之例大戴以下及國司每年介
番朝故讀云問考文附朝集使知此使
掌事答古答云為供奉冬至會集使故云
附耳不審也人為問律職者為京官附為
國司答古說也人為問律職者為京官附為
官也然不見正文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月是及年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合解及年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疏云問何更考稱者當年即附校更對此
為生本司考訖訖訖訖訖訖訖訖訖訖訖訖
注文故更考文訖訖訖訖訖訖訖訖訖訖訖
一入來年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入來年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即附校有功合行能也何更煩稱考後功過
至外降者入功應進者亦准此注設此文不
耳此死異義其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耳此死異義其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八來年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來年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限也然更所以此起此文者為下注云本司考
考說以後省未校以前犯罪斷記准狀令
解及賤降者仍即校故更對此文耳疏記
云為生注先考若本司考訖以後月謂一
此文也近耳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日以此後即與考同但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昇降者即附當年考若不至解及昇降者
仍入來年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考後功過並入來年
考文入者是以謂本司考訖以前以八月一
以後謂以七月九月初過亦同可附故者後私而
者何煩可有降當年考而此附耳月皆同稱約本司考訖以後
本司考訖以後八月一日以後省未校

以前謂十二月廿日以前也何者選叙令

卅日即考選程限理合一月一故也叙云考

茅未申官是謂省未授以前疏云省未校

以前謂十月廿日以前令叙見義下條過考以後

此文並同義又公式令計會十條過考以後

以前校了即附唱故也悉前私記解訖也

云尚書省者未知此文省者亦其情欵答

知耳古記云問注若本司考訖以後省案

官未校以前若為其義答本司訖以後省

衛府等考後謂八月一義答本司訖以後省

校以前謂式後部省內外考文以校訖而十

月一日以後申太政官之文處分謂訖之校

定假令雖申太政官未處分猶申還而合

附授也讀云注云本司考訖以後省未校

以謂考文入省是日以前也古答云注別

夫申官是日省未校以前也古答云注別

帳而副考文申送以上為不也若考文申

送後癸者附使之申若元使若考文申

送並朝集使領取申官仍式部附校耳疏

謂十月廿日以後為也省內此司先申管昇降者本

司申官下式兵部耳省內此司先申管私案若考

文未進之前所定訖者本司附校之如進

官之後所訖者錄其狀應犯罪浙訖准狀

合解及貶降者仍則附校降者本司申官

合送省也允云犯罪漸訖准狀可解及
降者仍即附言下條應除未斷訖
當不可附中行事此文免官當不
限者論考雖貪濁有狀盜三端先
為異也假雖附貪濁有狀盜三端
而未斷者不附按為下條云人犯
殿者依案成乃附按故也同罪者
犯罪而依案成乃附按故也同罪
罪然餘過者非問至成選年者何
應給祿之官合別免也私當停給
叙位事為難宜勤也私思依祿合
條可會檢之私案依例成思依祿
訖者依例當免若斷罪先者叙位
問假貪濁例當免若斷罪先者叙
田司收夔滔有狀少可處下之類
答後曰案緝犯罪者一進降之文
降亦可降朱云准狀合解及降者
附按者未降未何哉若云有犯罪
若附未降未何哉若云有犯罪不
數與降別何古記云也合解及
一等欽答別有功應進者明一
降者皆即附按年問本司即付考
不答注別悵而副考文申送若考
後癸者附使使申送若文申送若
送並朝集使領取申送若文申送
注交云朝集使領取申送若文申
即附按者犯羅新訖准狀合解及
可附按也但是論考中應除免官
之限者雖是論考中應除免官當
耳假知者雖是論考中應除免官
未浙罪者雖是論考中應除免官
附殿省皆依案成及附之也

給者叙乎合依祿令應給祿之官當以上成
選訖依例當免若斷罪先者停叙位耳長
又問注云犯者未知非犯者而依餘一
合解及敗降者如何善宥云稱犯罪者一
端生必其依餘過合降亦放皆也假令貪
濁有狀可處下之斷罪已訖官式日有
司収獲指欠少合降考之類曠有功

應進者亦准此

事進考者此等何宥云有執奏合端何私案
乃得賦執奏合理田司伏獲多當附考還
等皆是讀云有功應進者亦准此謂假有
走還及得賦執奏合理田司伏獲多當附考還
可進考之也無長官次官考在謂別官主典不
類皆是也

無長官次官考

月行事申送於官即式兵部校定也叙云判官主
考第具銀差最功過申送管司若無管司
典不合考人但錄上日行事申送耳凡注
考官人者不定其身考第但具錄送耳凡注
過申送管司無管司考者申送式兵部校定
耳疏云無長官次官考謂判官等不合考
人直注上日功過第謂六位以下若
又事何也考上定九等第謂六位以下若
第事何也考上定九等第謂六位以下若
位以別錄上日功過第謂六位以下若
朱云依別考第條唱位以別錄上日功過第謂六位以下若
太政官定考第條唱位以別錄上日功過第謂六位以下若
而直合奏聞又太政官定考第條唱位以別錄上日功過第謂六位以下若

奏耳穴云次官謂諸司戴判官以下只注
上日行事送長官無次官判官署文為證
必當最又別長官何人定答注上日行
也問長官考何人定答注上日行
省之九月卅日以前定耳問八省長官考
何人定答私案送式部之問色別為記申
官之三位以上案送式部之位以上量定
耳無被管事諸司長官六位以下者皆式
部所不定耳問送長官上日行事日注善
哉答不合注止注上日行事耳問然若注
善最哉者為違令哉答无可科罪或注並
无妨耳若注送亦无妨私案兩云中以不
注善最為長何者善最是定九等日之行
事也今任以長上日行事送是為不得日考
然耳讚云注送長者未究定或云傳聞大
判事說唐令心次官者以次之官也然則

皆須實錄

團亦放此主典實錄耳景迹功過者叙云
介雅景大也謂人躬履行善惡大迹耳能
字畧文也其功過者如上條說穴云景迹
者善惡通稱故下注云景迹功狀高而考
茅下或考茅優皆須實錄日謂一年之內每
而景迹劣之類皆須實錄日謂一年之內每
拔之時集此記注以為惣錄是上條所謂
具錄一年功過行能者也此條不言能者
即大之才不能行能者日記錄故也叙云皆
須實錄指取筆抄錄者疏云行能略文耳
言不待年終當行能之類過之時令注置也
皆須實錄謂主典人之功過行能令見按
長官以下而日之合治置此實錄也朱
云皆須實錄者未知何人可判官若主典
錄哉答然也先云此書每日常判官以上
勤加主典以上署名為印可狀置者問以

上諸條右大臣以上皆約不可最所云獻
替奏宣議務令理為大納言之最者何約
此條不答不允不可約但外記可注上日耳
給祿者何允云對於記事替失元隱為主
典最故主此典實錄耳請判官以失元隱
答古說如典為而說能者不合日亦考唐
故不云也問中務內諸品官等實錄何人
行哉答同司內故事皆主典實錄耳假令於
八省院當司行事皆主典實錄耳問主典於
己之景迹功過日錄哉答然耳或云能字
略文也何者假令八月一之日若始也其
日必可注才能故也又無能人之若有才顯
者依顯田可注置故但不可中日之若才顯
問內舍人侍從等實錄何答中務少輔以
上是侍侍從之寂者然則輔以
之常侍而檢知侍從內舍人行事而仰省

判官亦得考師不依之問其元長官者當其
日官不上欵為當闕欵答當其日元耳非闕
官也讒古記去問無長官次官考答若元
次官者判官主典亦考允尊考官考答若元
定其身考弟具錄功過送若元主典者不
上者史生等具錄善寂功過申送耳讚云
元長官以官考謂判官等不合考之何者
職事修理昇降必當為次官以上最故次
官得考但判官不合仍項直注上最故次
送管省之定等茅也若無所管司者亦注
上日行事申太政官下式兵部定第耳但
仕位以上如右說了或云依唐令私記
判官主典亦考右問八省長官考及元
所管諸司諸司長官考第何人之所定答
依下文申送官後下式部之救定色別
為記進官之三位養裁也位量定養問六

位以下省定
考第申送耳
三
外
不
是
時
之
量
或
其
以
大

九官人景迹功過應附考者

謂官人者主

番亦准此也景迹者景像也猶言伏迹也

叙云介雅景大也謂人履行善惡迹也

疏云官人謂主典以上番上亦合放此也

穴云官人謂夫以以上俱番上亦同主典

實錄耳問郡司軍團何答亦放此主典實

劣也古記云問官人景迹功過應附考者

未知若為答景迹謂善惡之行功過附考者

既說訖更重陳上事耳准死功過者不注

耳一說景迹謂其為善惡酬酒人土性

質櫟之類必令附考也讚云官人謂主典

以實錄耳案衛禁宿衛條知又文應附考者

實錄令注置耳或云省錄以上常分侍內裏

若不應附者不須實錄也一又端官內細少

雜事之實錄而用之類且記在穴古記云問實

錄誰人答長官是讚云應附考者皆須實

錄謂私案凡官人景迹功過皆應附考者

也故云然耳非謂有不附考之也但日

不其於實錄不可有別也實錄者叙云乎

取筆抄錄耳案之主典所為也何者勤於

記事替失先隱為主典最故古說長官實

也以上功過行事令判官以上見覆而日

日治置是日實錄也穴云能者日日不日

記錄故云不親負云略文隨頭日可注也

但諸傳士及才俊長上如此之類日不

可實錄至于年終注考狀耳疏記云隨頭
之時實錄是也云與同答穴務內諸品官之
景迹功過何人實錄於八省院當司內政省
錄合實錄可假令於大夫屬心監物主事者
皆省錄實錄耳領大私思侍從內舍人主
鈴等各實錄送省也
鈴主盜寺省錄送省也
盜物者已散諸司各行職掌省司無便分
注然則當官皆進省廳給耳如願大失說
日何答品官皆進省廳給耳如願大失說
者當局自注可送省司也檢問案最條夫說
大以局上注可送省司也檢問案最條夫說
不答穴云只得檢出具替失不可實錄其
景迹功過如右大臣以上愛憎任意處
典新已之景迹功過自錄哉答可然也其前

任有犯私罪漸在令任者亦同見任法

謂依
下條官人犯罪附殿者皆據案成乃附
罪計贖銅一斤為一負公罪二斤為一負
各十負為一殿自中以下一殿降一
等故前任犯私罪漸在者仍同見任
可附負殿若前任犯公罪漸在者依
律卑官犯罪遷官事在官則既得勿論亦
癸犯公罪流以下勿論此則既得勿論亦
不可附負殿也叙云前此則既得勿論亦
今任謂各例律云早官犯罪遷官事在
官犯罪去官者公罪流在
以犯罪去官者公罪流在
或求遷論然則前是職事犯私罪或事
但前任癸遷任他司是職事犯私罪或事
任考同功過灼然理合點涉者雖不滿日別

別記送省者未知其考耳但常如何答有殊功
者式部隨狀與戶口開田町如得中々考人
當今年增益茅又如功分見其唯不第可置
年定可得考第亦可與其人任主典少主
中上以疏云前任謂番上人任主典少主
可求也疏云前任謂番上人任主典少主
典任大主典之類亦為前任也
謂犯公罪死私罪者依律與失減而合處
人遷官事免者仍附考并科罪耳朱云前
任有犯私罪無職後事免或遷官去任並
何例云私罪皆擬律科雖復遷官去任並
不免罪者何私案不可免罪先記云問先
任有犯私罪斷在任今日為考者亦同見
又云即應私罪斷在任今日為考者亦同見
別如何答前計前在任今日為考者亦同見
罪未斷今斷定是也應計前在任今日為考者亦同見

公私之罪斷定已訖是也在疏况云問新任
初位私公罪之職事々々在疏考者何答故各例
无官犯罪之狀也又案之番上散位上職事亦之
无此法耳前任後任謂以印文至日為定
无別也之耳前任後任謂以印文至日為定
不以遷代之日且約此此心案耳讚犯私罪
斷在任者若在任先任此心案耳讚犯私罪
文功過並附之文前任功過並
附以於後任為考耳但未斷後任功過並
依律放免其公罪苑者依律與減失所
殘者計身殿可降之今師云與減失所
流以罪者亦不問何者與減失所
謂公罪流以罪者亦不問何者與減失所
罪者雖與失域所殘徒私罪尚附耳可檢
記古記云問未上其任官前犯私罪斷在
任者亦記云問未上其任官前犯私罪斷在
故同見任公罪是輕故不同見任既得勿

論問各例律云无官犯罪有官
以下聽以贖論今此令未任官
二條若為夫通合者初位以
八位任等皆同見任之法八位
當行守悉同見任法其律者初
論行守悉同見任法其律者初
而任八位不以官所任既高所
當除免又任不計負殿也任讀
罪斷任主典今任者亦同見法
亦任主典是任其以番上者主
疏記云以少主典任大主典亦
款云前任有犯私罪在官任
早官犯罪遷官事流在官云
或事犯云官者公罪流在官云
任職事或事流在官云
是其散位任職事亦同但前任
是任職事或事流在官云

罪者依下文皆悉附見任考也
以過灼然理合黜陟者雖不
省未知與考其問答或云有
隨狀量與考但常得中々考人
增益戶口刑田疇如斯之類
考茅更加功分而見其第可
上者亦量可與考唯未受師說
依律稱公罪流以下愁則公罪
合論科未知科斷之亦答疏云
所殘合科若此人之遷官事
科罪耳私思與失減者罪是
論但疑目本犯死罪雖得失
并附考欵但於不犯失減之
也妹問欵但於不犯失減之
下聽以贖論註云謂從初位
八位以上贖論註云謂從初位

新在令任者同見任法者未知任初位
犯私罪遷八位者初位任者若為處分
古者云令者為初位任者初位任者
位官生文所除免官當負殿等皆同見
任之法其律者為初位及無位而犯
八位以上官立者所似不用除免官
例又不計負殿者劣令案此令為遷
文被律為按一位制依文可習問公
不減之也一端亦之答擅真律之軍
者斬注云故失等者案之失是公罪
前任後任以何日定之答選叙令云
至任若無印文不得受代者即明以
為定之問律所謂早官犯罪遷官事
官犯罪去官事或於今任考官等若
斜欵答私索此令為於今任考官等
定彼律為源張罪生文既遷任他司
勿論乎然則除前任斷訖之外皆以
日為限縱有印文未到但犯在前
勿論乎然則除前任斷訖之外皆以

即改任應計前任日為考者

若考後改任者皆在前任為考也
是考中改任通計前後任在後任
也但專計前任之日為考者在前任
便耳但考限之後遷任者在前任
功過並附未斷而遷任者不附也
案各例律云事流未斷勾回便即
等三事犯公罪以下各勿論者是也
即改任應計前任日為考者功過並
未知此於一計前所稱欵答然也
並附若未知此於一計前所稱欵答
皆可附乎若公罪未斷訖猶可免乎
何但私罪

犯為在任長興專中改也也別兼功何歎
私考今為官大夫計改任二一答耳過右同
罪者任考者耳讀云云條共改新任功又問未
斷功過同檢問故但考任考前日計前通計
在過並附者未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今任附者未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者前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任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私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罪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後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任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斷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定知其別答計前日計前通計

是也應計前任日為考者前任公
於彼斷定已訖是也但未斷者公
私罪亦長官也一云成案主也
如人考官人謂身長官也所
注考典讀申上日行事登時
量功過注考等第故云注考也
成案主典謂考等第故云注考也
之注考也劣**唯得述其實事不得要加威**
不主典實錄之狀可與昇降不得
惡也朱云不得妄加威字正
訓何凡此時行事也若日別所
年終所為欵先云年終所為
加威不謂主典實錄合理解長官稱不合理的

加威不謂主典實錄合理解長官稱不合理的
年終所為欵先云年終所為
訓何凡此時行事也若日別所
惡也朱云不得妄加威字正
不主典實錄之狀可與昇降不得
之注考也劣**唯得述其實事不得要加威**
成案主典謂考等第故云注考也
量功過注考等第故云注考也
注考典讀申上日行事登時
如人考官人謂身長官也所
私罪亦長官也一云成案主也
於彼斷定已訖是也但未斷者公
是也應計前任日為考者前任公

其實錄上加感不以可上為下可下為上
之類也古記云問注考官人唯得實其
事不得妄加感不又上文去皆須實錄若
為此事累哉答得述其實事者為稱不得
妄加感不叶寧生文耳讀云不得妄加感
不謂依主典實錄之狀可為昇降不得輒
加善惡也但有實錄之狀可為昇降不得輒
錄不當者非也

若注狀乖舛褒貶不當

謂景迹功狀高而考第下或考第復而景

迹劣之類及隱其功過

謂主典也言若長

長官考若主典實錄不明者降主典考故
云各准所矢輕重降所由官人考假如降
一等者即降所由一等降亦降所
由二等者之類若降數人考者准依一重者

降即昇者亦唯此法其所由官者先集最
後降考餘官者唯棄其最也問依律考救
不以實者一人答五十二人加一等失者
減三等未知至於降考故失有別即答據
律科罪雖故失各異在令降考即故失无
別是律科令義殊未可滯執又問降考之
亦依律科罪以不答降考訖後更亦科罪
也叙云若注狀乖殊褒貶不當及隱其功
過以致昇降者故失並同舛差也音尺亮
及又昌亮反褒進也音博毛反及墜也音
方舟反各准所失輕重失讀如得失之失
假如降一等者降一等隨一重降此條失
之類若降數人考者准隨一重降此條失
者无所降故失共等也長官所考有失而
判官知不舉者降免事兼舉之最疏云所
失輕重謂降一等者降一等者降一等者

上考者依一人重合降若兩類人相量昇降
一考者兩故人考各降一等之類
者等者失謂故失共同但主典所經有偽妄
不問私所失官不知而失致降者長官考不降
而長官不知而失致降者長官考不降
但合求知而不求知而失致降者長官考不降
耳下條云分番人木司量其功過立三等
考第義云昇降必當為次官以上最者然
則知長官合得考番上之最若當此時番上人考得
實主典以上考失實者長官不得最
官雖昇降主典以上考失實者長官不得最
長官之日者次官亦准長官耳合得最
修理昇降必當為次官亦准長官耳合得最
官可得此降最字何凡取所為少副以上官在
意何等私案上云所失者故失失同謂假令生
典實主典實錄之日有故失失同謂假令生
官不覺任增減而致昇降考者長官考不長官考不

下但合除最耳然此奉狀隱微而案覆雖
覺者勿論或主典依法實錄而不自誤致
誤然昇降者長官失致仍昇降者長官主
出入而長官知失致仍昇降者長官主
但被下考耳凡親不自誤人下考不覺他
誤而致昇降耳凡親不自誤人下考不覺他
失司也朱云若注狀乖并棄降不當者求
不知其志何若依注狀乖并棄降不當者求
先等云此文依主典注狀乖并棄降不當者求
衰敗不當此長官然則此文皆長官之行事者
何答然也當此長官然則此文皆長官之行事者
之類意一端凡此故失无別者何行事者
由官人考者未何答問各准所先輕重降取
又考數可考者追降先所由官人為當降考數更亦
哉答降至下之者雖不足所降考數更亦

不可降先後考也尚止耳又假降一等不
分者降一等者計考數可降也考高下不
可准當也或問假令主典寂過令勤於事
簪失先隱若主典失增減功過令降人考
降主典又考如定典之二等更可考等第
寂除之約降更定一等若注狀外律科罪計
殿人降耳在荒記充云若注功過至典不
注日考長官也及隱其功過至典不實錄
隱謂故也失亦同古私記也大夫云長
官若主典俱可有也准野失謂下文失矣
意是也輕重謂昇一記私案亦降一
之意是也餘先私記解訖私案此是有一
之類也仍勤出之當日降野由官人考也
衰敗是也故且辨不能而當日野由官人考
其无意故且辨不能而當日野由官人考也

司共論申定耳仍唱介考弟申太政官不
合降野由官人考師不依之尚同故哉一
同之說當年令昇降故降耳問長官有一
而迹當年中令昇降故降耳問長官有一
一善居中上而降人考一等降必當之寂
降一等處中上而降人考一等降必當之寂
只與一善為中上而降人考一等降必當之寂
處中下耳私案若有他寂者尚居中下哉
又不處受增任心處斷乖理之上下也
若可被言受增任心處斷乖理之上下也
為下耳但受增任心處斷乖理之上下也
從減答无從減假兩入相量降人為考一等
者兩人人考各降一等耳師云降為人考一
官一人考各降一等耳師云降為人考一
是式部野考為也未知彼同司餘官及上
不覺等野考為也未知彼同司餘官及上
人然同司餘官及上

可准所失降問餘官等不覺者此考後之
犯可入所失降問餘官等不覺者此考後之
得之最故擡考何除最由私答年中行
何者准所失輕重降者尚除擡餘事者不
後行事附論故連堅之官俱除人考此雖
入後年考但於上降官等無由勘知也
除最也問本主昇降資人考何答可勤
問番上重降考得實主典以以上考失實
官准輕重降考又除最以官為不願故不
降考未知除最以私答為同連暑天故
主典以上俱除最如常又為職事不理也
疏云大夫云為昇降必當之最者問滿六
考成選之昇降兼增減其位未加階或降
是只非考昇降人考仍遠或階或降
官人別科考昇降兼增減其位未加階或降
昇降耳依文所云又科罪尚依職制律耳

何答此非依考昇降然合階時有成加減
去也即師云依律科罪尚依職制律耳
所由官人考未知上官不勘亂者如何答
可勘知而不勘正者依上勘亂者如何答
即明管司勘顯者察司所由之人降考科
罪耳在亮古記云問若注狀罪及隱其功過
故失若為答故失何等无別問罪及隱其功過
以致昇降者故失何等无別問罪及隱其功過
所失輕重降者故失何等无別問罪及隱其功過
一等人降考若為除法答不合累降從一重
一耳問失者若為降答文稱所失猶同降耳
問一部律內公事失錯皆減故三等何此
合條故失等降哉答公事失錯皆減故三等何此
此等本條文眾名此條殊舛乖不有失錯

不在有誤與減三等者既無罪各所以故
失共降耳讀云若注狀非并衰歟不當及
隱其功過以致昇降者歟云故失並同殊
尺亮反野王案舛差牙不齊也問假令主
計長官定次官以下考第送省之覆檢有
昇降不當者彼省別降主計考哉答可然
也柯亢云注狀非并衰歟不當謂注考之
長官也及隱其功過以至昇降謂主典實
錄之日雖依正法而致終抄錄之時有
隱失也故天古答法狀非并謂故失無別也
俱可有隱失也為長准所失輕重謂官主典
失讀如得失之失假如降一等者降一等
降二等者降二等之類若降降數人考者
隨一重降此條失者無所降故失等也長
官所考有失而判官知不舉者除庶事兼

舉之最也私案除次官了以充案不能辨答而

當日被勤返者後日同司共論定更申省

仍唱余考弟也不可降所由之考但朝集

使雖無意故不能辨答遂使當年考昇降

故降其年考耳可跪案案所失為增減而

者假令主典實錄之日有故失為增減而

長官不覺而致昇降者不降長官考但止

除最耳如事狀隱伏案覆雖覺者勿論或

主典依法實錄而長官不自致出入而長官

降者長官或主典自致俱可降考也凡

知情致昇降者被下考不覺他誤者不被下考
緣自誤者被下考不覺他誤者不被下考
只除最耳是日故失同也此下說異也
後可檢也問長官有一善考之方答先降昇
而降他考一等未知降考之方答先降昇
降必當之最只為一善降居中方答先降昇

輕重亦降一等居下耳若
為一善一最亦降一等中
愛憎任意處斷理之等處
別生文故意疏記云若兩
而長官不知致昇降者其
令勘知而不勘知者除昇
假有下條云分番者本司
立三等考第又云昇降必
之次官止得長官物得考
其得人昇降合理長上之
官得最長官除最上之人
不同官長耳長官或說不
不當者次官以上並除最
申官人考者未不知彼本
司之條官及上

一端民部為也上官
評而說格是
之非

文稱所由官人然則其外
覺等止除最耳又問上
犯也事所得考也而令昇
中行事者尚附降考緣餘
緣考事者尚附降考緣餘
耳何者文云准所失輕重
者雖是考後而當年附校
俱除最年但於上官等無
依律勿論同下條云家令
司考私立考又云張內及
量其行能功過立之等考
昇降資人能以上考者降
家令准諸司以上考者降
主考難矣私案降降主考
滿成選之昇降。考加減叙
者非止昇降

考第兼加戒其位本知有別科耶答不可
別科一依職制律科考不實罪耳又問
結階之日加減具階如何答以致昇降者
又所不去也須准檢諸條

各准所失輕重降所由官人考即朝集使

衰敗進退失實者亦如之

謂長官所考不合

能辨答仍降朝集使考若長官所考亦理不
而朝集使亦不能辨答唯降長官所考亦理不

所由官人考故也叙云長官所考為降理不
集使不能辨答仍降朝集使若長官所考為降理不

考理朝集使不能辨若者降長官所考為降理不
何者文理降所由官人考故其朝集使長官所考為降理不

以來年別狀迹隨問辨答凡降考之法准
所以失輕重降外依律科考校不實罪更計

負殿累降也疏云朝集使進退謂不能弁
者止依昇降合降之合除昇降必當最不

合頑處新率理之茅依下條可下耳可案者朱明者
私案不何者依昇降考下條之法此條別生之

故也朱或云但下條為自餘判之法此條別生之
然則一事私案或云一事者何也朱云問衰退

選叙令初條以六考遷代條考課令初條
此條其別何私案可知各意別耳穴云朝

集使衰敗進退失實謂辨答不能致昇降
是衰敗進退昇降一謂辨答不能致昇降

之耳問朝集使在國定考之日有相論量
哉答不問合但察其在國定考之日有相論量

當者不相論如常耳問下條云若考當下第
有狀不盡量校難明附使勘覆善惡待後

年愆定者彼也如何此朝集使辨令昇不能
令失實者如若不得辨量校難明者昇
者此文所云若不得辨量校難明者昇
下此論下述其義降所由官人校難明者
種之義誰降者注狀或失二昇又降不當
功過至昇降或故失仍致令昇降二
而之不容審考狀而仍致令昇降二
假令長官故失昇降人考省勘校之
使之同長官辦答後事考省勘校之
使之同長官辦答後事考省勘校之
官考使者只除昇若使依理辨答合長
失者只降長官考使無過也或長官
定考第了雖考狀不異功過或長官
其由任考狀至令昇降偏論者事緣
稟敷集職律制考校不實減一等應
殿不附至令有昇降者赤如之者今
過緣長官主典故深者失減料考者依

准輕重降事田所官人也然則於長官論者
故昇降事田所官人也然則於長官論者
而依考狀應附不附考狀令昇降事
量校難明待後年定_{一事也此}考狀無
官位實定等第又考狀無_{一事也此}
狀有賜集可改狀去之省依辨答昇降
過耳故降使考但異功異過者非也上
了即具中所有故失耳古私記云校私
降使考无所受憎者以所由降者劣古
去問即朝集使褒貶進退失實者亦如
若為答朝集使褒貶進退失實者亦如
敷者不當者必正諫合改正今賞不當
文朱所以下及朝集使考再何_以知
去文戴以_以下及朝集使考再何_以知
內見任及解代皆須知其_在任以來

別狀連隨問辨答依此文朝集使一事以
上合知也問降使考時者國所由考若為
答文不及國故朝集使獨降耳一云假有
國史生三各寫紙三他政或部省考問
一人寫二百紙者并遣使百紙寫此優何
日寫二三百紙者劣三紙國考定日雖思
階也即朝集使被私各云國考定日雖思
不當不得述悞今被問諾不合問等如此
申降所長官所考既合正耳不然者降國長
官考凡長官所考既合正耳不然者降國長
外以致昇降者降主典考考所朝集使各維
進退失輕重降所由官人考考即朝集使
官主典及朝集使各以此是所由降耳一云
能以書盡事使口披陳委曲即使授私不
申功過致有昇降考耳但至省無所愛憎

者以所由降耳問褒貶進退若為別答一
種無別唯細云者褒貶謂二等三等進退
謂一等級已而大言而一者種耳謂二等
褒貶進退失實亦如之者叙云長官所考
合理朝集使不能辨答仍降朝集使考若
長官所考耳考考理不能辨答仍降朝集使
官考耳考考理不能辨答仍降朝集使考若
集使在任以文云降所由官人考考故其朝
考之法准所失輕重降外依律科考校不
實罪更討負殿累降也案之依除一最又問何
降朝集使考考殿累降也案之依除一最又問何
生王人二各寫三他百紙者省考問由寫
人寫二各寫三他百紙者省考問由寫
三百紙者此優也寫二他百紙者省考問由寫
不同階哉于此優也寫二他百紙者省考問由寫
當不得迷懷今被勘問不可同等如勘之

類降朝集使考耳不然者降長官考耳
長官所考合正理主典所注長官考
降者降主典考凡降以文云各准所失
降者由官人考凡降由降考者唯長官
朝集使各以以書所事使口披陳委曲
一云不能以以書所事使口披陳委曲
不委而令昇降者降耳疏記云但主省
憎咸者降所由考耳疏記云但主省
進退失實謂不能辨各令昇降也
進退失實謂不能辨各令昇降也
等進退者一辨而已
進退失實謂不能辨各令昇降也
孝弟是也案上褒貶人景迹功過而進
間朝集使在國定考也日有相論乎
合但應集使在國定考也日有相論乎
不當者應集使在國定考也日有相論乎
弟不當者應集使在國定考也日有相論乎

待後年愆定此條云朝集使褒貶失實者
亦如之未可知二條之別答定云凡使
答而令昇降者依下條論其義述不能
投難明者依下條論其義述不能
所之由官人考愆有三種之義何者注
乎并昇降不當及隱其功過致昇降或
或失二又任理定等第不審考狀而致
降三假令長官故失昇降人考省考投
問使重降長官辨其已訖乎後事考投
失輕重降長官辨其已訖乎後事考投
理辨答令改其失者只降官考使若無
過也或長官改其失者只降官考使若無
不注考狀而依理定考弟了唯異功異
昇降者偏論其息事緣使者職制律云考
校不實喊一論其息事緣使者職制律云
應附而附致考有昇降者罪應附不附及

者過緣長官主典故於罪者與失減於考
者降所由耳然則於長官論故昇降一失
昇降三以昇降雖依實而不注考狀令致昇
降年定是不降考之也或量技難明待後
第亦依實注考狀而省躬事勘問使定等
去誤造孝之可改之狀云之省依辦者申
為昇降此使過也故只降使省依辦者申
私記云按私不申降也為劣也
所愛憎者降所由耳然則於長官論故昇降一失

令集解卷第十八

令集解第十九

善條以下一最

孝課二

德義有聞

謂德者得也性得高行義者宜

善以下三善亦合相須假如黃霸守尹端
鳳集國昆作宰猛處渡河之類是德也
鮑永引車哭於舊居廉庇下享周於窮使
賴是義也叙云德義叙云名曰德者得也
得事宜也人有博愛之德謂之仁者嚴新
之德為義也府明辨尊早敬衰之德為禮有
言不虛妄之德為信有明了之德為智是
五常之道不可變章也心動於內出則由
道故道德之字相將也義者宜也裁制
合宜也易繫辭曰理則正辭禁氏為非曰
義也德義相須乃得稱善以下三善亦可
相須假令朱景公從里三舍之類所謂德

也。賦文仲如。齊告。飢之類。所謂義也。案德也。義之行。無所不兼。其有德。必有義。不相須者。難。又。格。勃。公。寧。是。內。外。稱。乎。德。義。不。相。須。者。非。然。下。文。云。一。平。檢。其。行。事。各。一。事。相。須。者。非。下。三。善。須。每。事。願。為。善。名。耳。穴。云。德。義。有。不。然。三。善。須。每。事。願。為。善。名。耳。穴。云。德。義。有。不。假。宋。景。公。德。星。二。合。德。可。云。德。行。也。尚。不。云。德。也。但。公。德。星。二。合。德。可。云。德。行。也。尚。不。至。德。要。道。為。省。義。宜。也。德。義。一。云。德。於。聖。主。行。是。門。外。稱。德。者。六。德。也。智。仁。聖。物。耳。言。德。是。義。即。德。之。內。稱。耳。故。云。一。物。也。見。周。禮。和。一。也。賦。文。伸。如。齊。告。飢。不。合。云。德。行。但。令。叙。人。等。任。職。示。有。義。耳。問。東。宮。博。及。焉。道。貢。舉。人。君。子。言。行。之。合。法。則。是。若。不。及。此。者。不。任。此。

例。景。狀。論。論。耳。古。記。云。德。義。典。禮。曰。德。者。得。也。自。得。於。心。之。動。於。內。出。則。由。道。故。道。德。也。字。文。恒。相。將。皇。悅。疏。云。五。土。常。謂。仁。義。禮。智。信。也。就。立。行。論。人。稟。此。五。氣。而。至。則。備。有。仁。義。禮。智。信。也。就。立。行。論。人。稟。此。五。氣。而。至。則。備。有。禮。有。言。不。虛。妄。之。德。為。信。有。早。教。讓。之。德。為。智。是。立。常。之。道。不。可。辨。草。也。叙。名。曰。德。得。也。得。事。宜。也。老。子。曰。上。德。不。德。是。次。有。德。氏。鮮。尅。舉。之。失。德。寵。賂。辛。也。呂。氏。春。秋。曰。由。反。助。也。友。之。失。德。寵。賂。辛。也。呂。氏。春。秋。曰。由。反。助。也。時。災。憲。在。心。公。問。子。章。對。曰。禍。在。君。可。殺。公。曰。民。死。難。宰。相。所。治。固。家。也。禍。在。君。可。殺。公。曰。民。死。難。宰。相。所。治。固。家。也。公。曰。民。死。難。宰。相。所。治。固。家。也。

民必死子韋北面再拜曰臣散賀宮天如
高而聽旱若九德之言三天心三賞君
災惑果從三舍里也易繫辭曰義者宜也
別事物使合宜者弼曰易繫辭曰義者宜也
禁民為非曰義王弼曰義也義獨理也
韜曰與人同好同惡者義也義之所存天
下歸之新序曰白公之難芑禁人有善
者辭其毋將往死之其母曰棄其親而死
其君何謂義乎莊子曰善曰吾聞事若者
祿而外其死乎遂辭而行此至公門三
安得不得死乎遂辭而行此至公門三
中其僕曰子懼矣曰懼之則何反乎散
善曰懼者吾私也死君公義也吾聞君
不以私害公遂至公門劓頸而死君
德之曰義不義乎哉者為一善清貞顯著者謂清

也慎者謹也假如揚震暗夜辭金胡威歸
路問諸之類是清也孔光與機不論溫樹
焚虫諸闕无僂漏之類是慎也叙云清
慎叙名曰清者青也去湯違也如青廣雅
曰慎恐也假令揚震闔夜辭金之類亦謂
清也既籍口絕臧否之類亦謂慎也危云
清慎也阮籍口絕臧否之類亦謂慎也
者不有要慎但慎者必有清耳其揚震清
慎相包人也濁穢遠色如青也清廉叙名曰
清青也去濁穢遠色如青也清廉叙名曰
自揜飲也左傳曰宋人或以玉獻諸子罕
子罕曰吾嘗聞古之遺愛也子罕曰吾嘗
為寶也故獻子罕曰吾嘗聞古之遺愛也
玉乃寶也故獻子罕曰吾嘗聞古之遺愛也
家悟曰曾子子罕曰吾嘗聞古之遺愛也
致色焉曾子子罕曰吾嘗聞古之遺愛也

相也微居薄上故曰問詩之羨也節能不受
雜清慎生禍翼之如人曰父慎虫其生右書孔子
者慎不為自微而成慎終始如吾國之滿日湯之
者不為一善公平可稱用謂皆私為公城自復
者不為一善公平可稱用謂皆私為公城自復

如趙武拳以私讎祀羹厚以己子之類公
平也叙云公平說文云公平為一美厚以
皆私為公假如答祀拳以己平為一美厚以
己子之類所謂公平允云公平呂氏春秋曰
不被謂相須也古記云公平呂氏春秋曰
晉平公問羊黃羊南陽無令其誰可封曰
解狐可黃羊晉大夫祁奚之字公誰曰祁
讎祁遂用之公冰子之邪遂用之孔子對
曰午可哉祁黃平之論也外舉不避內
舉不避子可謂至公也呂氏春秋有九人
子而授禹至公也呂氏春秋有九人
之治天下必先公也魯誠觀於上下平矣
於公得獨云之也魯誠觀於上下平矣
古記有得天下之也魯誠觀於上下平矣
吳之必以偏之謂私不正書稱無偏黨

王道。蕩之。言至公也。古有行石公者。帝堯。是也。得舜。而傳之。不私於子孫。蓋人君之公。夫次公。子天下。其德大矣。人臣之公。治法。不問親。是之謂公。不佐。則不言。貨利當公。忠於事。若舉。公虛。門則不言。貨利當公。匪懈。通聖。恪敬也。盡力。日勤。假如。馮豹。奏事。恪勤也。元云。恪勤。謂開門。前上。用門。溪下。即此善耳。不。合。執令。叙心也。前上。用門。溪下。者。不。云。恪勤。有。无。故。不。上。計。日。日。杜預。法。左。傳。云。盡力。无。受。為。勤。假。如。馮豹。奏事。通。衣。伏。閣。巫。馬。當。官。裁。星。居。職。之。類。將。更。恪。勤。也。古。記。云。恪。也。也。衰。廿。三。年。左。

傳云。恪。居。官。次。杜。預。曰。次。舍。之。即。尚。采。繫。云。夙。夜。在。公。却。義。云。公。事。也。四。善。並。須。元。人。悉。知。然。後。成。善。一。善。得。以。後。每。所。犯。者。永。得。善。名。但。恪。勤。一。善。當。年。宜。得。不。必。積。年。之。也。其。情。慎。之。善。當。朝。得。人。守。節。大。夫。獨。也。問。德。義。之。行。无。所。不。兼。君。得。德。義。之。善。者。自。照。得。下。三。善。以。不。吝。文。君。之。一。最。須。每。事。必。有。四。善。者。即。知。不。釣。下。三。善。須。每。事。必。有。之。元。者。為。一。善。最。條。義。解。云。最。者。八。字。相。須。乃。得。成。最。假。如。去。蕃。寮。雖。蕃。客。不。東。獨。得。僧。尼。合。道。蕃。客。得。所。之。最。舉。一。客。以。言。餘。准。最。名。効。驗。多。之。類。也。叙。云。師。說。云。於。須。八。得。字。乃。得。成。最。後。无。可。行。之。事。不。行。者。猶。尼。得。最。餘。皆。故。此。假。有。玄。蕃。之。客。全。无。僧。尼。

合道如此之類為一備八字以為最各舉一
而之言餘皆放此一云縱有四字為最得最
名之神祇祭祀不違常與為神祇官之最叙
也祀與不罔縱罔餘事猶與最耳組依律祠
眾并殿降耳或說待威餘事得最者非也
朱云未知餘職堂全了更亦與最不或云
雖餘職掌全職掌闕失猶與一最何者為違
常與者雖餘職掌闕失猶與一最何者為違
祭祀之事不加除也與餘司別者何古記云
也更示不祭祀不違常與者為最於職掌
問神祇祭祀不違常與者為最於職掌
廣事若為各諸事皆祭祀為最於職掌
以稱祀為本須成諸事得最耳
以上

啟替奏宣議務合理為大納言之最
言最八字言落一言者不各得最但依每
可行之字言者獨合得最餘官皆放此
耳朱云為大納言者最者則知右大臣以
上預最例如但外記錄上日馬為給錄
者真云不預字獻替奏宜事也其右大臣以
理之字不預字獻替奏宜事也其右大臣以
上考不合也只注上下右大臣以上以上
雅於出太政大臣以下右大臣以上以上
不令實錄景遠功過又大臣以上以上
情地斷率理居官諂詐貪湯有然亦不
以景迹論之類也古私記云有四字而雖
每四字事可得最者既記八字耳餘条教
此一云以四年亦注耳兩說大夫云以四
字注者此云示何者若狀者大平之年醫

師之最何得注耶見每可行事年者雖无
行以八事子最若行年已失者闕四字
故除最古記云問議務合理而不獻替
宣得最以不答可獻替不為者不可偶最
但每可為事不作者得最問有奏宜而每
獻替唯可得最示知記文之體若為答有
四字而雖每四字事可得最者既記八字
耳餘條放此耳一云以四字亦注耳
兼旨无違吐納明敏為少納言之最
日謂當事之時勅可不之狀而不忘誤耳
朱云兼旨正文可求古記云問雖奏一度
之事得少納言之最可以不答一
考之內得奏敏事乃可得最
處分不滯為辨官之最謂少弁以上
受朱云

庶務謂受付擬諸司并官處分事不滯者
只為處分者冗云問不滯之字受付以下
兼文欵答可然也又問職負令云判官
內謂尋常事未知如此文處分不滯度約臨
時事或答私案凡施行文書皆自弁官出
入其申上施下滯者皆不得最大夫云受
付謂文書也處分謂事之處分古記云
間不滯與不停其別若為答一徑无別侍
從覆奏施行不停為中務之最謂少輔以
上朱云未知一端何事可施行答語
獨銓衡人物謂銓衡者銓之童衡平也人
以稱量狂童也己解近上人物告士人
之

依孝文拔知父官才能也古記云問銓衡
人擢盡才劉印人別若為答尔雅云好
謂之人物猶劉印人別若為答尔雅云
官能及身犯皆注附孝文補官之日大
抄出文選仕令云允應選者皆責狀試
曾有犯者具注犯申銓擬之日先盡德
德行同者取其錄可用高者未用同取
者則式部其錄可用高者未用同取
任耳謂之部銓衡人擢盡才送仍官神
僧尼合道令再僧尼謂天下一皆是也
合通與佛擾一也僧尼謂天下一皆是
朱云犯狀不頭凶常可思合道古記云
居合道謂六時行道之譜第弗擾本謂
讀經禮并之類也

掌譜第爭訟故舉以為最各也叙云譜第
弗擾謂有爭訟能決斷使正綴有實擾
无由勸知者非由勸知者尚得最同後年
決新從正也每由勸知者尚得最同後年
不合道反譜第擾亦事者尚得最同後年
政前考為非故詐得但於事者尚得最同
法計負殿降耳問依癸前年不合道華附
當年考除最哉然耳自餘諸司放此也
私案不合得善最而詐奸得善最者依下
条追改也雜實僧尼不合道實擾譜第每
由勸知得考後其辜癸告不追改又弗擾
除當年考依例考謂故古記云譜第弗擾
謂有所爭訟能為治部之最謂少輔以上
決斷從正也

戶口不濫
謂授勸籍帳合每脫漏及冒名

同再假有無脫漏冒不而身與帳相合也
穴云戶口謂無增咸隱沒詐男之類皆是也
謂無增咸隱沒詐男之類皆是也
戶口不濫謂有稱無稱有男各別籍而貫
之類能勤
正不漏也

倉廩有實

倉廩有實謂諸國所與祖祝雜糴舉息如
與祖祝雜糴如法舉息使無欠叙云諸國所
康有實或有下善國司私自隱截而民戶
勤出謀令惟微如此之徒非是省過至得
善最於理無妨也疏云有實謂天下出納
數皆依帳而檢知耳冗雜稅皆是也令無
知令無憑詮是也凡雜稅皆是也令無
詐謂之實也餘如令叙云也古記云倉廩
有實謂之實也餘如令叙云也古記云倉廩

一云維無實印勤求
不漏推微者合最也
為民部之最謂少輔

以上

銓衡武官

銓衡武官其武舉於身隨拔練擢亦^元是也
叙云銓衡武官之類又武舉出身體能試練取
非常假如謀之士預備將軍勇力之人
名為戰卒之類又武舉出身體能試練取
舍合理明無偏頗之類是謂銓衡武官朱
去銓衡武官與銓衡之類是謂銓衡武官朱
銓衡謂銓衡武官與銓衡之類是謂銓衡武官朱
滿考兵部投練官任其職也兵衛每至
務者申官處者即文武不能申官堪埋時
司苜取申官處者即文武不能申官堪埋時
摧謀之士預備將軍是也古

記云銓衡武官軍防合云凡兵衛每至考
滿兵動拔練隨文武取能其為等級申官
堪理時務者量才處分也其主典已調充
上於考選狀如式下耳也也
我事謂軍人定備大莫是謂調充我事謂
調課調衛府等馬也戎事者哀諸國皆相
云問調充戎事者哀諸國皆相
調習陣烈也充備軍苦是但調習士等也
本司及國司取掌去年帳與今年相誤之
屬令此又重故為最名也問案合條兵
部不掌調習陳烈之而何者此最乎大夫
云兵了目无掌調習但案之衛士調習陳
烈並不調習者兵了勤知可解其考之而
不降固斯兵了者降了但兵了勤出而降

其考者不更降兵部考耳私其兵衛戎事
不在此例也古記云調充戎事謂公私戎
具軍防之令也為兵部之最調少輔以上
有文之也朱云決斷不滯謂速決具事也
決斷不滯與

奪合理允云決斷與奪一事也
其罪未知與最以不答眾已放免得最无
妨也古記云與守合理謂斷事合法式之也
為刑部之最謂少輔以上及判事
事以上欵答預屬不答謹於脩道謂每量
私少判事以事上耳之謹於脩道謂每量
於出納不穴云明也假申倉乘也倉久為不通

於出納不穴云明也假申倉乘也倉久為不通
事以上欵答預屬不答謹於脩道謂每量
私少判事以事上耳之謹於脩道謂每量
於出納不穴云明也假申倉乘也倉久為不通

計故尚隆最也同於內直也別條縱不謹
及不明尚得次官以上判官以下最或答
私案為大藏之最謂女輔以上

而耳為大藏之最謂女輔以上

堪供食產 謂供御推膳謂之食官申反園
色別准擬至於御食欲又產者為官田坎

又諸司給飲食 催治諸部 謂治涼治也部
等闕失何之九 催治諸部 謂治涼治也部

管多最供奉之司其事死重故為最各狀
云治涼治也部 其所部也宮內所管多是供

御飲膳之司也 供御之物清潔為先是供
職掌之內舉其尤重以為最餘皆放此

或說催治內舉其尤重以為最餘皆放此
戶之類 錯以本句不止即後人疏云諸部謂所管

諸司皆是也 催治謂所管之諸司內供奉
之物闕之或諸司人當供奉事有矣者宮
內不合得最完云本司應品掌不掌及不
清潔等並非堪供養產及催治諸部故不
與最也古記云催治諸部謂所管為宮內
諸司伴部也又贊戶之類也元

之最謂少輔以上

訪察嚴明 允云訪察謂不要巡行訪察
也書清風俗旻亦訪察耳 紕

舉必當 當疏云謂紕頭為禪正之最謂忠以
當理耳之也 為禪正之最謂忠以

上及巡察 皆得最若求取由與最允餘諸
皆得最若求取由與最允餘諸

司亦何答古記云問住 興崇禮教禁斷
司亦何答古記云問住 興崇禮教禁斷

察以上答少忠以上也 興崇禮教禁斷

盜賊 所部云假有外國下火入京犯法既非
宰與行一待最无妨也疏云此興崇與大
物皆同若行盜賊以能授斷決者不合
除最但世日以後獲斷者為私罪故合除
最能適補尚為不禁浙也餘放元私記也
行誰興行答京內百姓典行耳之元禮儀與
為京職之最謂亮以上

監造御膳 謂亮以上及奉膳為監典膳為
別答監謂亮以上造謂興膳以也問官
員令奉膳職掌云知御膳若為別答造矣
知無別細言而辛 淨式无誤也叙云大
苦之味 吳知耳 造謂興膳以也問官

二膳同得此最此其職掌不可相開但以
供御難珍大膳所掌供御事重因為最各
也疏云內膳奉膳者自合加監造大膳如
令叙解允云不知掌及將難藥至御膳所
等並是不清式 為主膳之最謂亮及典膳
故不与最之元

以上 女司善最不文也別勘耳
部統有方 謂統率限伏威儀陣烈知法分
配所者苦樂均平省義謂之有方也其少
人為曠土心在必歸一遇已何能割斷但
為部統不合義方皆走遇者乃合除最
冗云其統不卷日云餘放令叙云記問部
統有方未同卷日云餘放令叙云記問部
率限仗威儀朝庭侍衛陳烈居立知法言

辭不傾并命配所苦樂均平如此之類
謂之有方也問衛士不行盜并與人鬪及
逃走着得為有方不以不答伏衛以外盜
者非但奉勅使使不及理致令逃者依
擅與律科眾并計殿降考以外不問或
云投使以郡司以衛士分論降考司不
眾准以郡司以衛士分論降考司不
牾以不答論語曰小人壞土也令已此
上之國心專乎家業之小人壞土也令
子及親及受念妻曰京守衛番期已遠
田親及受念妻曰京守衛番期已遠
親及受念妻曰京守衛番期已遠
考也失之徒以事或量狀降或依十故
定例也失之徒以事或量狀降或依十故
流有方之劣隨處斬耳問今盜省人即
所搜之部

內投獲鑄錢令以此功得為最不善捕已
今云允札捉盜賊者所後信賊皆責札捉
之即官人非目檢技而別札捉名依責
例案文明知不得為最又雅札捉非目檢
校不得本司成最注考但狀注顯送者耳
何故者下條云善最之外別有可嘉尚者
省校之日皆聽警守典失有當門失而非
臨時量定也警守典失有當門失而非
預其事之官人本合除最未云警守無失
者未知官人警守欵為當舍人警守欵答
允云警守無失謂所為當舍人警守欵答
主當人等無犯文是也為衛府之最謂尉

以上音樂克諧不失節奏
來節奏聲之節

也壯云節奏問作止進所應古記云間即
奏答節謂儻歌之節也奏謂詠歌起儻也

云云為雅樂之最謂助以上

僧尼弗擾謂合通同僧尼令也叙云與上僧尼

三鳴之僧尼擾何與最爾不答古記云僧

尼弗擾謂不飲酒醉亂及不與人鬪打之

類若治部難不得最玄蕃合偈最唯玄蕃

不得最治部亦不合得合道重弗擾狂故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也蕃客得所謂遠人新至不服水土不習

反度國用

叙云野王紫與死也音章叙反賈逵國語注云度撓也音徒落

又明於勛勾為主計之最謂助以上

謹於蓋藏明於出納謂京國官倉蓋藏及

付於授在外者據帳知之狀云謂在京官

倉蓋藏出納耳一云京國倉廩至應破壞

諸令修理疏云蓋藏出納謂在京職倉親

自知預不并知積物實但在國倉依帳知

出納縱無實而不失於帳者明於出納耳

又倉損不之狀推造立以來遠近加勛悟

令修理有冗云蓋謂修蓋也藏謂修置也

京職出納自身臨倉勛云諸國以帳勛知

其實是也欠乘如上叙也古記云問謹於

蓋藏明於出納若為答京國廩倉至應破

破壞時預催令攸理但以下上是也之合知為主

稅之最謂助以上

調肥閑馬天子十有二閑馬之音胡山反周禮曰

之一閑也不脫飼丁謂航也

不從戶貫者是也文稱飼下即少下以

是但下以不課之人數多者亦依待料也既降耳

既謂在寮附殿耳但不上除最也

課者科眾附殿耳但不上除最也

以是也增減年伏為不課亦是本是為

皆是本司駁使逃已亦同也

在司上下晚漏而本司不舉無由勤知得

適也私云

最也私云

已私云

老小皆是一云

女皆是一云

已律計口科眾即封殿累降准人數多依捕

條除最耳為馬寮之最謂助以上

慎於曝涼謂曝者陽乾也涼者風涼也

也音呂張反或叙云曝音蒲本反涼風涼

乾日也涼當風也曝音蒲本反涼風涼

之最謂助以上曝音蒲本反涼風涼

朝夕常侍拾遺補闕為侍從之最

監察不怠出納明密為監物之最

答或失也違也元朱以出納謂經年彼此相

交無由指号者元朱以出納謂經年彼此相

出盡之耳私云出書之目驗出納知養前不

令義也朱云問監察者後人得驗出納知養前不

引何私案自心慎勤監察不怠與出納明明密其

再欲何勤於宿衛進退合禮為內舍人之

最古記云問進退合禮答孝經云進退謂行有去

就趣時為進止舍為退故舉止進退謂行有去

也進退以心行為言故舉止進退謂行有去

慎無慙客止合禮為舍人之最

答孝經云客止謂皂有光事狀皂為客止威儀也

云客止謂皂有光事狀皂為客止威儀也

欣解客止成儀也此二客止以皂為客止威儀也

防令云允五位以上子孫有異兵不恃同軍

可取宛內舍人問上文稱舍人外隨狀宛大舍人

宮舍人問上文稱舍人外隨狀宛大舍人

人又條云八位以上子孫識聽其限答軍防及東

書又條云八位以上子孫識聽其限答軍防及東
下不在得最之例問舍人中宮舍人端正上於
最答未詳諸其理此條新
令除而不取仍為不用之元

職事循理昇降必當
謂諸司次官以上皆
為無最名諸司立耳
昇降謂考是也疏云
此條
同昇降必當答昇降
謂考是也疏云此條
為下稱最諸司而
立條朱云之不稱最
司既
如諸陵司散位察賊
贖司等之類不可勝
計也冗云番上考必
常主典以上考不
預考事官長得最
一官不考訖而番
上以假令不
當尚次官得最為
非自過放也問長
官昇
降不當次官得最
為事誰時哉答長
官昇
降不當次官得最
為事誰時哉答長
同失連暑進者共
不得最為
假若雜共連暑
進者共不得
最為
狀假若雜共連暑
進者共不得
最為

前諸司更得次官
判官等之
不合也下一
就此說尚
二官最也
一官以上
兼
前諸司更得次官
判官等之
不合也下一
就此說尚
二官最也
一官以上
兼
前諸司更得次官
判官等之
不合也下一
就此說尚
二官最也
一官以上
兼

為次官以上之最揚清激濁
謂激濁也

言清廉之人
在下茅者
衰而進
之類
最揚清激濁
謂激濁也
言清廉之人
在下茅者
衰而進
之類
最揚清激濁
謂激濁也
言清廉之人
在下茅者
衰而進
之類
最揚清激濁
謂激濁也

類考問所親故揚清激得也古記云問場
清激濁荅揚清謂常好人人若下等問而
上等也激濁謂貪濁之人若上等問而降
下等便白其心也激訓久曾亦訓澆詩云揚
之水白石鑿之策注云激揚之水波
流湍疾澆去垢濁使白石鑿之策也
必當為考問之最謂式兵部兼

訪察精審庶事兼舉為判官之最疏云庶

精審未如一端何私察可云也朱云訪察
公勤不怠職掌无阙朱云公勤不怠與
心不怠又倍事為諸官之最謂諸無最官
无阙耳欬何

主鈴典鎰及諸長上之類也叙云此條只
為有一官立耳如典鎰主鈴諸長上之類
冗散出位以上於察得諸官之最者
未知以何色為職掌哉荅難無職掌尚與
此最問上曰參朝庭所得未知上下事何
荅職掌問門前上閑門度下略放此耳又
得塔勤無勤於記事替失無隱為主典之
妨也之无或云公文程內成了者若
最字悅誤不除最者未知為是或荅然耳
不除最也古記云問誓矣無隱荅舉問督
矣耳問今有主典公文有誤一字得最以
不荅自非至重誰人無過先曰恭勤既成
庶事後時有怠乃致小過以誤一字
决斷眾名不是成殿不可除最也

詳錄典正詞理兼舉為文史之最審詳者

正者婉而成章盡而不行也哉是也文也

者助書以上也叙云詳銀典正也詩傳

云詳審也銀記也典經也言百代常行

道也正直也國史為體直而有經假有

亂銀云明淫聚羨是典正之類也奸是

不也正也職掌不修是典正之類也奸是

官也案臧掌書助以正之類也奸是

直有經言直嘉而常可以法則耳此為

以上也掌修選回史之事故也允云云

令叙也次官以得此最也古記云云

銀典正答說文典大世也野王案尚

也典正典猶典孔安國曰可為百代常

耳也典正典猶典孔安國曰可為百代常

助於記事不失勅旨為內記之最

訓導有方生徒死業也謂方學者道也

是為死業也叙云此導有方者三安國注

語曰方道也生徒死業也叙云此導有方

量宜分配特士各依已分教宛是生者

業也或叙云方道也義也疏云宛業謂一

年內說授多少平何文為博士之最者

博士等皆少此耳但國博士之條有文

博士條上人官不預得最之色也宛云

不倦生徒死業若為中者未知此條立

茅故兩種生文但於此文生徒死業音亦皆
為訓導有方宛業謂生徒死業色音亦皆
同得此最也書博士不見文也問宛業來
知行事為限耳兩說諸察博士一云學令
立以是為限再大學生私博士有習經業
者皆約此一為准少為孝謂等也私案學
令隨當平誦取被談為茶有明文者尺誦
者讀合者一旬最耳為長古記云問得博
合學限以不答有別生博士皆得此最無
者得善不不得也別勃文仗長上亦同問
有方答孔安國論語注云方道也訓以義
也方為博士之最

古候醫卜
醫謂陰陽日古天文日候察病日
灼龜日卜也祝云陰陽日古

天文日候察病日醫灼龜日卜其記最之
體占師刻驗得此疏云台効驗多如此注
七之最以下放此字之說完云問台蓋相
合与最不依記八字之說完云問台蓋相
他何答畧文通計為十分年又問台為勒
間欵為當廣為諸司公事問欵答為公事
台堂相地皆是本司實銀与為私人者冰
也候傳士宛業之最兼得耳問假候云以
未与有灾祥云是未杰事而末効驗如
此之類何處介答當年最依例与了於後
年若不實者以不實年除最哉具上條解
部也醫詔侍醫及醫師俱是也大平年無
病者尚与最允自餘諸最若無行事年尚
住八字最也私案針案摩咒禁等師亦放
醫師也古記云問台候醫謂藥師也卜謂
師也候謂天文師也醫謂藥師也卜謂

部最上師也
在卜部之申也
問記文之體若
為答卜師最一
効驗云
得之多之最
以下去者効驗
七之最以
効驗猶呈見也
如音胡教反元
多者十得七為
多者十得七為
監事以制鳥周
則禮云凡却之
有疾者有症傷
失二事以制鳥
則禮云凡却之
有疾者有症傷
有能也
食錄也
身陽曰
傷分者醫各
立則半矣或
不治自愈也
元去當年効驗
物有六者尚
得最但平或
朱平者以半
案也
以下內有或
朱平者以半
如二分准量
可與最也
朱平者以半

或云率此文
得四為方術
之最
記曰術道
也藝也
推步盈虛
謂步是也
盈虛者日月
之行度之

盈縮及時序
節候又進退
也
叙云
鄭玄注

尚書大傳曰
少推也
盈虛謂日月
五星之

謂之盈也
疏云
謂之盈也
謂之盈也
謂之盈也

道觀政得
失盈虛謂日
月五星之度
數三

說也
寃理
精密為曆師
之最
數相違為不

業最哉答
寃理
精密為曆師
之最
數相違為不

市廛不擾奸盜不行

謂男女野別貨食區

行也叙云市廛非擾

之類是謂井擾廛市

謂不盜及衛濫之屬

交居謂之行若為答

以賤為賣買人物者

之入已者謂為市司

推勤得情申弁明了

謂鞠者窮眾也了者

之入已者謂為市司

推勤得情申弁明了

鞠得精鞠音居陸反

也說文家治罪人也

情者曾子曰如其情

曰以叙聽其情注云

云鞠窮罪也音舉竹

於判事并大少輔取

得情答論語注云情

問申辨答弁謂新大

禮儀興行戎其充備

者非也叙云禮儀者

具貯庫兵黑及諸國

職盜者得國授之最

者一人何能得以春

為解部之最

謂此准為大宰府及

疏前國其管內諸國

及管內諸國也戎

兵屯調度之類

云問禮儀者

九國三鳴欵

巡師巡行

午谷此附語條可定假九國三鴻增益戶
口勸誼曰農等事若通計九國不道如此
之類不可勘定也古記云同禮伐耳也
有限不答普知別國禮伐耳也
為大宰之
最謂少戴以上

強濟諸事肅清所部
謂盜賊不起之類也
縱令盜賊已起限內

捕獲尚久須除其最也叙云肅清取部
玄注禮記曰肅嚴急之言也假有兩人
訟決斷合宜及部內姿殺掩捉不漏如此
之類亦是肅清耳案世日內補者律免眾
是可得最也古記外獲者不可得最振津
同國最也古記云問肅清取部答賊盜律
云凡部內有一人為盜及容止盜者里長
若十部內三人加一等眾內有盜及教人

者一人處以一一人論怪云一處盜死問部
又云國隨取管郡多一少通計為眾各眾止
徒一十年強盜者各加一等即盜及盜眾止
人後世日捕獲生司各勿論注去部內有
人行盜乃被教^先當境殺若部內人教他人及
境內人司並得免眾也今日捕獲并他人
捕獲主司並得免眾也今日捕獲并他人
為不肅清取部故可除最唯人教多
者依減損戶口條併計累降耳也
為國
司之最謂以此以上

先有愛增供養善成
謂大宰監亦得此最
也叙云供養善成廣

玄注禮記曰兼猶事也
雅供奉也倍居庸友都
為國掾之最

防人調習戎裝充備
反謂防人隨身兵器也
戎裝充備又問防司最
調死戎事以上三事其
宰一種但防司禮防人
任大宰羅未死戎具課
如法仍得為最也
佑以上

譏察有方行人无擁為閑司之最
司謂依軍防令國司介當守回是也
課察有方廣雅譏問也
人無推左傳道路无雍野五方
字在士吐陸法言切韻推午擁也擁與壅

音相涉並音於離反問司謂軍防令國司
分當守固也案目以上也或狀云擁壅同
音耳以相涉耳壅障也朱云識察有云旨
未知一端何古記云譏問也推也閑司分
防令云貨三國閑者設鼓吹軍黑國司分
番守固取配兵士之數依別式也國司謂
日以也

一最以上
謂神祇少副以上得神祇祭祀
不當最之類故去以也叙云式兵部
考尚之最判官之最國司有闕司并國司
之最也
以上也
若為答式了

三無有考問最又判官最其
闕國得回最闕最之類也
以上也
之最少納言有侍從并少納言之最故云
考尚之最判官之最國司有闕司并國司
不當最之類故去以也叙云式兵部
一最以上
謂神祇少副以上得神祇祭祀
不當最之類故去以也叙云式兵部
考尚之最判官之最國司有闕司并國司
之最也
以上也
若為答式了

有四善 謂凡善者必待衆知名後乃得為

其善名但格勤善者不後其行不然雅是允唐

自強可得改隨狀昇降即在當年也叙云

其行不移者必待衆知然後稱善一得以後

故隨狀昇降在當年也 為上之

去若於善最之外別有可嘉尚者省校曰

有可嘉尚者與上之考之此外別加嘉尚之

分或又至成選曰有進階哉答考至上一最

考狀耳至選日亦加階不見也但附一最

以上有三善或无最而有四善為上中一

最以上有二善或无最而有三善為上下

一最以有一善或无最而有二善為中上

古記云問有一最一善別有過若為答有

過無可得最之理一云若不足除最過者

得最耳問有一最一善兼別有可嘉尚若

為答以一最一善與中上即別須功狀注

顯省技之日 一最以上或无最而有一善

量進耳之 為中女 清慎之人若有一善一端何答

但恪勤人必有最耳 師云於最芬耳但公平

此說為非何者文云无最有四善物下文云无最假格

勤之人職事粗理者此別下文云无最假格

一善矣 則无最有四善物如此有耳朱

六問最子善何為貴若為等平何者文云
一最以善或無最貴何者上文云一最以故也
更案善可為貴何者上文云一最以故也
三善或無最貴何者上文云一最以故也
人難人無一最貴何者上文云一最以故也
數最尚為中故也古記云問有善者
有職事粗理哉答職事粗
案粗畧也人之無可善事粗
音但古反善最弗罔為中下
人無愛憎而處斷非理者為
職事粗理善最不罔罔義未知其
最除最之外餘事脩理即此粗
言私記云職事粗理以之
不安又四善之人不可犯私
上之孝者難有殿不可降注云謂非私眾者

則知私眾亦有耳古記云問中下
人依行事下欲以殿降欲答依行
降耳愛憎任情處斷亦理為下上
也之愛憎任情處斷亦理為下上
處斷亦理此疏云或有善最人愛憎
任情而處斷亦理此疏云或有善最人愛憎
情依此處斷亦理此疏云或有善最人愛憎
任情而處斷亦理此疏云或有善最人愛憎
皆公向私職務廢闕為下中而私一皆公
一下中則以八字為徑耳一云八字任者亦注
四字最條以四字得最故四字任者亦注
令合會着到錄故也疏云皆公次下者假
向私職務廢闕為下中而私一皆公
私不職務廢闕色可有不容答定云皆公向

私依此職務廢闕務廢闕一事也古記云問皆公向
私職務廢闕私必使直下等令治產業之
類其皆公向私必使直下等令治產業之
一云水相須凡盈條上四字皆在者得最今
此條上有四相須凡盈條上四字皆在者得最今
記之有得八字記亦得記四字皆在者得最今
之字相交者中下也中下字耳唯上下
相交者中下也中下字耳唯上下
貪濁有狀六賊一尺以八已序勾以及其
音又瑋反不得賊亦為下之也
此有狀謂犯賊不相須故
而貪濁露驗者為省狀何者律云狀不謂入已歡
有人之類得有狀驗者為省狀何者律云狀不謂入已歡
有賊假有戶令詔謏求名之類貪濁有

狀謂縱得賊量其景迹無貪濁之情者
若此二色人縱星出星入何等盜主詐欺未
故縱盜不有善仍合居下伏令居下詐欺未
得或盜不有善仍合居下伏令居下詐欺未
云無記云問詔詐及貪濁有狀其別如何
答詔詐云問詔詐及貪濁有狀其別如何
元云居官詔詐一事也貪濁有狀其別如何
問有狀未知其義答六賊一尺以上皆是
也假計庸貨為賊羅非見賊一尺以上皆是
濁也又私役使直下尚為下情尚計是貪
罪故不合處皆公向私下也問唐答云科
羅不答然耳假盜不為賊下欽入私等
放哉入賊已遂此柱法賊仍為下欽入私等
羅不答然耳假盜不為賊下欽入私等
坐賊論不在此例也自餘入私縱咸羅無
眾色准此附孝耳詐未得者依詔詐之

以下幸一殿降一等令有過者既定等茅
中下以
上惟
有上
下從
下孝
故亦
不加
切但
罪之
愛憎
任情
處斷
皆理
見下
故上
比更
不加
切但
功之
愛憎
任情
處斷
皆理
見下
故上
比更
不加
切但
私之
免官
當不
及上
故更
知不
加切
餘案
着除
免官
當不
及上
故更
知不
加切
餘案
乎又
同條
云不
在考
拔之
限六
箇之
字只
迹論
昇降
記不
見取
以功
累如
可上
豈何
若最
處煩
犯云
奪祿
等若
有功
者不
合獄
然也
更案
文論
云
安後
可善
恪勅
新條
息前
獄成
以景
迹論
降
明有
善及
最人
之有
可嘉
尚云
善最
之嘉
外尚
者不
例進
加耳
師云
中下
以下
人善
有可
嘉尚
云善
最之
嘉外
尚者

以上人
有增益
戶口
勸課
田農
者何
答依
者世
何最
吝師
云任
勅新
條案
耳也
問下
夕
狀并
最憎
任心
等之
類君
會救
降及
貪渥
有但
於首
旨如
罪斷
徒此
條詔
詐求
名及
降色
彼者
本犯
私罪
斷徒
以此
上可
有降
色不
會彼
者者
獄成
未獄
成並
約之
如不
得降
至下
芽者
應居
上者
准殿
降之
但上
被息
免當
年案
或
實錄
本犯
考耳
依勅
斷條
令首
者放
免而
依常
一為
尺不
可假
恪勤
人最
若救
及首
者犯
受所
於最
未獄
得賊
者不
被言
有狀
也後
讀云
羅賊
不入
其不
滿一
尺之
會散
時依
勅新
條親
也入
得賊
者不
被言
有狀
也後
讀云
羅賊
不入

於善最之外別有可嘉尚
逸注楚辭曰尚舉也音時亮注曰尚左博壯
別有可嘉尚
別紙由式兵了合昇降耳既作可稱耳故徑
尚謂勸課田農加戶口加教授之類有可嘉
事本司不課定等第而直顯位功狀申送省
之校曰量定世冗云善最之
尚謂假格盜劫百官以儆司解死用軍事此
等也其獲盜賊附孝國郡料死義兼以
教授下條不被嘉尚此職掌及肅
清取部也上條有嘉尚此
是也問上條有嘉尚此
哉此合別上條有嘉尚此
耳此取謂合別上條有嘉尚此
有可嘉尚

了其上升孝然則有切者亦定等第
上乃昇如自非除免官當者必可考
也狀謂辭猶得狀為驗也古記云問
官諂詐及貪濁有狀其別若為之福
字即知有二事居官諂詐其別若
耳貪濁有狀其人性貪濁耳諂詐
不相傾有文稱有狀貪濁耳諂詐
一降欵答文稱有狀貪濁耳諂詐
心為詐耳問以功居上者依行事
濁以功居上者依行事
答以功居上者依行事
也問計殿上者依行事
若為問計殿上者依行事
宜以為不與四善也答以此論被
注不合住過至詐貪濁四善之事
為下之若也成殿降性詐與貪濁
心為詐耳問以功居上者依行事
濁以功居上者依行事
答以功居上者依行事
也問計殿上者依行事
若為問計殿上者依行事
宜以為不與四善也答以此論被

謂是之成狀遊調漢在誠核等軍侑四提
其理類殿可迨殿書此其脩情其戴卷繫
為罪而式雅不責許取犯不情殿而情狀
人而情意不海數有慙失者也叙云
景迹常惡不殿而情狀可責也疏云情狀
可矜式雅不責謂揚清激濁之類也
云問式雅不責謂揚清激濁之類也
依犯實狀可往附負殿數但量景狀降考
耳者宄云可矜往附負殿數但量景狀降考
問之曰宜量定也假天性清慎而依同司
有私曲連坐而成殿此可矜之類更化類
犯數度而尚笞罪而不至殿之類更化類
可責之類如不直點不到也
省任定階數何答階
數不見也者取定耳

謂是之成狀遊調漢在誠核等軍侑四提
其理類殿可迨殿書此其脩情其戴卷繫
為罪而式雅不責許取犯不情殿而情狀
人而情意不海數有慙失者也叙云
景迹常惡不殿而情狀可責也疏云情狀
可矜式雅不責謂揚清激濁之類也
云問式雅不責謂揚清激濁之類也
依犯實狀可往附負殿數但量景狀降考
耳者宄云可矜往附負殿數但量景狀降考
問之曰宜量定也假天性清慎而依同司
有私曲連坐而成殿此可矜之類更化類
犯數度而尚笞罪而不至殿之類更化類
可責之類如不直點不到也
省任定階數何答階
數不見也者取定耳

令集解卷第十九
省校曰皆聽臨時量定
數不見也者取定耳

本云
弘長元年四月廿五日 於龜山殿宿廬見合本書畢
近日可有仙洞如法經事予奉行之間姿不畢見
此卷政道至要也追可抄出 中宮大夫藤在尸
同三年九月廿一日 於同取重加一見畢今日評定
之次可有位威人廷尉佐所望筆沙汰畢 仍
見此卷

建治二年四月三日引合正親町本校合畢
套
慶長四年五月十三日課女内記賢好

令校合 吏部清原秀賢

寬永十一年林鐘課少外記生職令

校合畢 中原職忠

萬治四辛丑仲春初九令一校畢

羽林中郎將藤原

是元年四月廿五日 於泰山殿宿齋見合木書
近日或有仙洞如法羅事于奉行之司奉于平也
此善政道重要也 遂可補出 中宮大元德在
同三年九月九日 於同宮殿行一起早午日事是
之次可有土位感入 延則法所空無事也
見此卷

建治二年四月三日
變長御軍出陣

會林合
卷之二十一
會林出
會林出
會林出



